

**对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 对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401749 号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就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以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发表鉴证意见。

## 一、企业对专项报告的责任

按照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专项报告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及保证专项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 — 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鉴证工作涉及实施有关程序，以获取与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以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相关的鉴证证据。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专项报告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专项报告金额和披露的证据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上述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

### 四、使用目的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敏

中国北京

泮锋

2024 年 4 月 28 日

附件：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4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0,751.8456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6.50 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69,887.00 万元，扣除承销费、律师费、审计验资费、法定信息披露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人民币 1,009.45 万元后，本公司此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8,877.55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 454 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68,877.55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47,075.02
	利息收入、手续费、汇率影响净增加/(减少)额	4,294.48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
	利息收入、手续费、汇率影响净增加/(减少)额	(231.46)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5,865.55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47,075.02
	利息收入、手续费、汇率影响净增加/(减少)额	D2=B2+C2 4,063.02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C3 25,865.55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C3	-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
差异	G=E-F	-

##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深证上〔2023〕92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8月12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鉴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最终实施主体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日发捷航投资有限公司控制的位于新西兰的全资子公司 Airwork Holdings Limited，为规范本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日发捷航投资有限公司及相关各方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本次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开户情况如下：

甲方一	甲方二	乙方	丙方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日发捷航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支行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87080047600	大型固定翼飞机升级项目
日发捷航投资有限公司	日发捷航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36482056698	大型固定翼飞机升级项目
日发捷航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Rifa Jair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FTN784970023424	大型固定翼飞机升级项目
Rifa Jair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Rifa Jair Company Limited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FTN782370024323	大型固定翼飞机升级项目
Rifa Jair Company Limited	Airwork Holdings Limited	中国银行（新西兰）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2300113406	大型固定翼飞机升级项目

[注]甲方二为甲方一 100%控制的全资子公司，甲方一负责确保甲方二遵守募集资金相关法律法规及其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6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所属公司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支行	366280011128	-	募集资金专户 已经销户
日发捷航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支行	387080047600	-	募集资金专户 已经销户
日发捷航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436482056698	-	募集资金专户 已经销户
Rifa Jair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FTN784970023424	-	募集资金专户 已经销户
Rifa Jair Company Limited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FTN782370024323	-	募集资金专户 已经销户
Airwork Holdings Limited	中国银行（新西兰）有限公司	100002300113406	-	募集资金专户 已经销户
合计			-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实施主体 Airwork Holdings Limited 基于自身状况、对当前及未来的判断，整体对未来新增投资的意愿偏向保守。本公司鉴于未来着重发展高端装备智造领域的战略规划，聚焦高端装备智造领域业务的发展，并结合项目投资中实际问题，考虑到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情况，继续实施本项目将不利于 Airwork Holdings Limited 未来的实际发展需求及战略规划。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效益及全体股东利益，秉承坚持合理、有效、谨慎、节约的原则。经审慎评估，拟终止“大型固定翼飞机升级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本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公司终止“大型固定翼飞机升级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余额全部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 Airwork Holdings Limited 日常经营活动。此次变更已于巨潮资讯网上披露。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2。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8,877.5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865.5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5,865.5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2,940.57(含利息收入、手续费、汇率影响)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5,865.5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7.55%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注)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大型固定翼飞机升级项目	是	68,877.55	47,075.02	-	47,075.02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是	-	25,865.55	25,865.55	25,865.55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68,877.55	72,940.57	25,865.55	72,940.57	100%	—	0.0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大型固定翼飞机升级项目：2022 年度 7-9 号飞机因西方地缘政治冲突自 2022 年 3 月被扣留在俄罗斯境内后未能产生收入，10 号飞机改造计划终止。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适用于预计收益分析。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11号飞机因市场环境变化，改造计划终止。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置换项目预先自筹资金投入金额共 31,331.36 万元，已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关于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1〕9354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本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公司终止“大型固定翼飞机升级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余额全部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 Airwork Holdings Limited 日常经营活动。

注：调整后投资总额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的差异主要系利息收入、手续费、汇率影响。

##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大型固定翼飞机升级项目	25,865.55	25,865.55	25,865.55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5,865.55	25,865.55	25,865.55	--	--	不适用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于 2023 年，本公司终止“大型固定翼飞机升级项目”，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公司终止的“大型固定翼飞机升级项目”，其总投资为人民币 71,119.77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68,877.55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大型固定翼飞机升级项目”已投入人民币 47,075.02 万元，结余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26,097.01 万元（含利息收入、手续费、汇率影响，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后实际金额为准）。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后实际金额为人民币 25,865.55 万元（含利息收入、手续费、汇率影响）。</p> <p>募集资金实施主体 Airwork Holdings Limited 基于自身状况、对当前及未来的判断，整体对未来新增投资的意愿偏向保守。本公司鉴于未来着重发展高端装备智造领域的战略规划，聚焦高端装备智造领域业务的发展，并结合项目投资中实际问题，考虑到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情况，继续实施本项目将不利于 Airwork Holdings Limited 未来的实际发展需求及战略规划。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效益及全体股东利益，秉承坚持合理、有效、谨慎、节约的原则，经审慎评估，拟终止“大型固定翼飞机升级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p> <p>2023 年 1 月 31 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同日，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保荐机构对本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无异议。本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终止了“大型固定翼飞机升级项目”，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此次变更已于巨潮资讯网上披露。</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